

资质申请诚信承诺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本次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真实有效；申请材料中填报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均为本机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无行政机关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在本机构兼职或者未供职的“挂靠”人员；近 1 年内未因违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相关规定被责令限期整改或者受到行政处罚。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已知晓上述承诺相应的法律责任：在资质审查阶段被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隐瞒情况等行为的，生态环境部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不予批准资质，申请机构一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在取得资质后被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隐瞒情况等行为的，生态环境部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九条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撤销资质，申请机构三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

李伟、屈颖、鲁德宏、尚巍、王红莉、杨坤、李德强、郭兴芳、王岩芳、孙晓丹、王月、廖飞凤、陶润先、孔红春、张建文共 15 位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郑重承诺：本人为申请机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非行政机关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在申请机构兼职或者未供职的“挂靠”人员，并已知晓上述承诺相应的法律责任：被发现隐瞒真实情况的，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三年内不得作为资质申请时配备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或者主要编制人员。

本次申请事项和内容： 经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徐强变更为张毅。

资质申请诚信承诺表

序号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或者登记编号	承诺人签字
1.	李伟	0003227	李伟
2.	屈颖	0003229	屈颖
3.	鲁德宏	0003233	鲁德宏
4.	尚巍	0003232	尚巍
5.	王红莉	0009651	王红莉
6.	杨坤	0003228	杨坤
7.	李德强	0001326	李德强
8.	郭兴芳	0001327	郭兴芳
9.	王岩芳	00015043	王岩芳
10.	孙晓丹	00018580	孙晓丹
11.	王月	2017035120352013 120144000006	王月
12.	廖飞凤	0003231	廖飞凤
13.	陶润先	0009082	陶润先
14.	孔红春	0003230	孔红春
15.	张建文	00000071	张建文

承诺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8年 10月 23日